

# 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## 2019 年度行政执法工作总结

2019 年以来，我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执法稽查科以职责分工为指导，深入贯彻上级精神，认真落实执法稽查责任制，开拓创新，努力工作，不断提高行政执法和案件监督管理水平，现将年度行政执法工作总结如下：

### 一、2019 年工作总结

**（一）统一思想，实行月调度会制度，充分认识执法稽查工作的重要意义。**

为加快构建统一、权威、高效的市场监管执法体系，打造政治过硬、业务精湛、秉公执法、人民满意的职业化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，推进全市综合执法工作，执法稽查科组织召开了全系统综合执法工作推进会，并且在 6 月份开始，每月召开一次执法稽查暨案件办理推进会，强化融合，统一思想，使各组成单位充分认识到改革期间综合执法工作的重要意义，要求各单位在机构改革期间，思想不乱、队伍不散、工作不断、力度不减，多从自身找原因，逐一解决，在综合执法工作上要有所进步、有所突破、有所创新。

**（二）制定两项评比办法，融合再造综合执法新职能。**  
一是制定了《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工作考评办法》。

实行了一月一小评，一季一考核，年终总考评的考评办法，要求各单位严格按照考评办法开展工作。建立了科学的综合执法工作评价体系，通过定期通报考核，加强对综合执法工作的督导，确保工作部署到位、措施实施到位、责任落实到位。二是开展了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争创行政执法办案能手、高手、标兵活动。表彰先进、树立典型，将综合执法工作实绩作为干部任用提拔及评选先进公务员、先进工作者的重要参考依据，引导全局执法人员立足岗位、比学赶超，全力以赴多办案、快办案、办好案，提升办案质量和办案效果，切实提高执法人员工作积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性，推动全局综合执法工作取得较大提升。

**（三）整合监管执法力量，强力推进大融合。**新的市场监管局组建后，执法稽查科多次组织召开会议，研究讨论原有工商、质监、食药监等多个部门执法力量整合的问题，分阶段有步骤地推进大融合，优化综合执法力量。**一是积极探索稽查办案机构大融合。**整合原工商专业分局、经检队、质监稽查队、食药稽查队等执法力量，组建过渡期综合执法组，指定党组成员分管综合执法工作，探索“一支队伍管执法，矛盾解决在基层”的新路子。**二是提倡联合办案、交叉办案、综合办案。**原有的各执法队伍可以联合办案、交叉办案，针对案源比较多的行业，各执法队伍都可以发现案源，积极办

案，整合办案力量，提高监管效能。

**（四）扎实做好案件信息综合统计管理工作，高标准高质量推动全局案件办理。**通过每月一统计，每月一分析，详细真实的掌握全局案件办理情况，经过对全局范围内案件办理情况的分析研判，为我局案件办理工作保驾护航。2019年以来，全市共出动执法人员43420人（次），检查企业21170余家，立案2847起，结案2738起；另外97起正在办理中。

## **二、2020年度工作打算**

**（一）根据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改革的进展和需要，拟定全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及稽查办案的制度措施。**认真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深化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指导意见》，根据上级的工作部署，落实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改革任务。以机构改革为契机，整合执法办案力量，探索案件管理及执法稽查新机制、新措施、新手段，拟定全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及稽查办案的制度措施并组织实施，持续提升市场监管执法水平。

**（二）加强对案件办理工作的督查督办和监督检查。**畅通投诉举报、抽样检验等案源渠道，理顺工作程序，保持与其他科室信息渠道畅通；强化线索管理，拓宽线索来源，加强线索经营，加大案件跟踪和督导力度，提高案件查办质量和速度，对案件办理情况进行考核，指导全市全面提升市场

监管综合执法水平。

（三）分析研判，突出重点，组织查办一批有影响的大案要案。持续做好案件信息综合统计管理，通过认真研判案件办理情况，找出案件多发规律，进一步突出重点、加大力度，组织查办一批有影响的大案要案。

（四）继续做好其它日常性工作。严格按照职责分工，完成局党组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2019年，执法稽查科成立相对较晚，很多工作开展时间有限，在新的一年里，执法稽查科将根据科室职责和分工，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，按照局党组和上级相关部门的要求，争取圆满的完成各项工作任务。

2019年11月15日